

上海师范大学

校发〔2018〕30号

关于确认硕士生导师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2018年9月29日，校第七届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核相关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交的硕士生导师初选名单。

经与会委员无记名投票，同意下列71位教师具备硕士生导师的任职资格。

哲学：高山奎

法学：方堃

马克思主义理论：郝春鹏

教育学：李慧、李学书、罗永婷、王文智、宁波、李林慧、张继龙、李昱辉、陈海建

心理学：李海江、孔丽

体育学：田恩庆、齐洁、吉洪林

中国语言文学：徐娟娟、徐茗、何明敏、黄清、姚云帆、

张静

新闻传播学：陈雅赛、陈晞、刘彦宏

中国史：韩冠群、雷家圣、蒋杰

数学：何宝林、彭杰、孙浩、王晚生、管艳、周鹏、徐金菊、廖芳芳

物理学：胡古今

化学：刘新玲、陈尚军

地理学：李仙德、孟庆洁、张中浩、李卫江

生物学：徐晨曦、庞婉婷、刘洋、魏鑫、许萍

生态学：王红兵、周锐

信息与通信工程：苏颖、王斌、魏爽、袁非牛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：管西强、杨晔、林晓、熊乃学、刘建华

化学工程与技术：郑莉

环境科学与工程：孙伟华

工商管理：张宏梅、马剑瑜

公共管理：张耀华

音乐与舞蹈学：徐志博、赵小红

戏剧与影视学：赵宜

美术学：陆蕾平、邱新巧

设计学：冯馭

上海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

2018年9月29日